

宝丰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双随机一公开” 2021 年度抽查工作方案

按照宝丰县优化营商环境、深化“放管服”改革的总体要求，为做好 2021 年度“双随机 一公开”抽查工作，规范文化市场执法事中事后监管，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抽查工作开展时间

2021 年 4 月 10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二、抽查对象和抽查人员组成

（一）抽查对象

每次抽查对象由县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从执法检查对象名录库中的文化市场经营单位中随机抽取。

（二）抽查人员组成

每次抽查人员由县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中随机抽取 2 人。

三、抽查内容

根据《宝丰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事项清单》的抽查项目开展检查。

四、抽查的比例和频次

在保证公正和效率的前提下，合理确定抽查的比例和频次，

既要保证必要的抽查覆盖面和监管力度,又要防止检查过多和执法扰民。按照随机抽查比例不得低于抽查对象总数的 5%进行抽查工作。

五、抽查方式

县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负责组织实施“双随机、一公开”的抽查、检查和公开上传工作。根据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对检查对象开展现场检查,并及时向“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上传有关情况。

六、抽查结果运用

抽查活动应于规定时间内完成,在抽查结束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随机”抽查情况及时上传到“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及时公开随机抽查情况和随机抽查结果,并将失信记录及时纳入市场主体的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对抽查发现的违法行为,要依法定程序及时处理;对抽查中发现的不属于本部门监管职责范围的违法违规行为,要及时通报有权监管部门,涉嫌犯罪的,要依法移送司法机关。

七、工作要求

(一)切实提高认识。县文化市场执法大队务必高度认识此项工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切实加强对随机抽查工作的重视和学习,确保随机抽查工作取得明显实效。

(二)规范执法意识。开展“双随机”工作中的执法人员要

加强规范执法意识，加快转变执法理念，在检查工作中要廉政执法，依法行政，不断提高执法能力。



